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顺昌炼石申请的 银行授信 1 亿元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福建顺昌炼石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昌炼石”）
- 本次拟为顺昌炼石担保金额人民币 1 亿元，此前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为顺昌炼石申请的银行授信 1 亿元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为全资子公司福建顺昌炼石水泥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福州分行申请的授信 1 亿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三年。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顺昌炼石，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由公司炼石水泥厂改制成立。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33,112.70
总负债	77,462.68
净资产	55,650.01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3,822.85
净利润	8,043.36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且资信状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四、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担保计划》，2021年度，本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04,550万元。截至当前，包含本次担保在内，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43,758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166,141.85万元）的26.34%。上述担保均为本公司（含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为顺昌炼石提供担保1亿元（本次拟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

截至当前，本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外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7日